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0日以专人送达或邮件通知的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会议于2020年4月22日上午9:00在湘潭市雨湖区九华莲城大道5号五矿尊城23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谭新乔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充分讨论了议程中列明的各项议案，经过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2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19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和“第九节 公司治理”部分。

2、通过《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通过《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2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30）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19年年度报告》。

4、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19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121,004.13万元，实现利润总额7,631.93万元，净利润7,031.1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6,799.17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为增加公司运营的稳健性，保障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顺利进行，同意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通过《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2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的良好的服务，同时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公司2020年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相关服务，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审计费用。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2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

8、通过《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董事谭新乔先生、刘干江先生、张迎春先生、丁建奇先生、彭柏境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3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9、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363,600,000.00 元，其中以募集资金增资 363,546,985.3 元，以自有资金增资 53,014.7 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3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

10、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依据财政部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及《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政策变更。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3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

11、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河东支行申请贰亿伍仟万元固定资产贷款，用于三期扩建及提标工程项目，期限拾年，并由公司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3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

12、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

式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3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36）。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 二 0 年四月二十二日